

深圳市慧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20年4月29日，经深圳市慧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0-012），经事后审核，发现存在部分错误，现予以更正，具体内容如下：

一、更正事项的具体内容

（一）关联交易概述

更正前：

深圳市慧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计划向中国银行深圳龙珠支行贷款人民币500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贷款期间为1年。由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李晓辉先生以个人信用向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更正后：

深圳市慧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计划向银行贷款人民币500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由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李晓辉先生以个人信用向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更正前：

2020年4月2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向中国银行申请的500万元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董事会表决时履行了《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的关联董事回避程序，关联董事李晓辉回避表决。

更正后：

2020年4月2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向银行申请的500万元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董事会表决时履行了《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的关联董事回避程序，关联董事李晓辉回避表决。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更正前：

深圳市慧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计划向中国银行深圳龙珠支行贷款人民币500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贷款期间为1年。由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李晓辉先生的个人信用向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更正后：

深圳市慧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计划向银行贷款人民币500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由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李晓辉先生的个人信用向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二、其他相关说明

除上述更正外，其他内容均未发生变化。

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公告编号：2020-016

深圳市慧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7日